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变更了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上述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上述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执行相关会计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相关内容，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同时规定了“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三）变更日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规定，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要求而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六、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审议意见：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